

股票代码：600173  
债券代码：122327

股票简称：卧龙地产  
债券简称：13 卧龙债

公告编号：临 2016—071

## 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

● 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票价格于 2016 年 12 月 9 日、12 月 12 日、12 月 13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20%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。

#### 一、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具体情况

截至 2016 年 12 月 13 日，公司股票连续三个交易日（2016 年 12 月 9 日、12 月 12 日、12 月 13 日）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%。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。

#### 二、 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

1、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，经申请，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4 月 25 日开市起停牌，并于 2016 年 4 月 30 日起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。

2016 年 11 月 18 日，公司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》等议案。

2016 年 11 月 21 日，公司召开了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投资者说明会，就公司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情况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；同日，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问询函》。

2016 年 11 月 25 日，公司发布了《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〈关于对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问询函〉的回复公告》，按照相关规定，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11 月 28

日开市起复牌交易。

2、经自查，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公司经营情况正常，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；

3、经向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和公司实际控制人征询确认，除上述已披露事项外，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、发行股份、上市公司收购、债务重组、业务重组、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。

### **三、 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**

本公司董事会确认，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，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

### **四、 风险提示**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，有关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卧龙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年 12月 14日